

马鞍山市文旅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56.50	38.57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.00	0.00
公务接待费	41.30	28.33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15.20	10.24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5.20	10.24
公务用车购置费	0.00	0.00

二、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
说明。

马鞍山市文旅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56.5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8.5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68.27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、公车使用、公务出国相关规定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

含局本级和局属单位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马鞍山市文旅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8.33 万元，占 73.45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.24 万元，占 26.5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原因是 2019 年度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，也无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。故 2019 年马鞍山市文旅局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28.33 万元，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12.97 万元，下降 31.4%，下降的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规定，尽量减少公务接待开支。2019 年马鞍山市文旅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72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1508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接待诗歌节、户外节、文化旅游产业招商、对外文化旅游交流活动、公益性文化活动等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安徽省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马鞍山市市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》（马财〔2014〕100 号）、《马鞍山市市直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马财〔2016〕477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.24 万元，与 2019 年

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4.96 万元，下降 32.63%，下降的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使用相关规定，严控公车费用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.24 万元，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4.96 万元，下降 32.63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使用相关规定，严控公车费用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，主要用于文化旅游广电新闻出版市场行政执法、市文化馆公务用车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马鞍山市文旅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。